

編制冊数	5 0 0
本冊編号	421

全国粮食价格資料汇编

1956年 1957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部編

1958年10月

編 制 說 明

一、本資料根据一九五六、一九五七年兩年的国家粮食統購統銷价格加以整理、編制。

二、資料內容，兩年分別各包括以下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粮种的統購統銷价格水平、購銷差率、原成差率及粮种比价統計表。

第二部分：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县級市場各粮种的統購統銷价格水平、購銷統計价格、購銷差率、原成差率及粮种比价統計表。

第三部分：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粮种的統購統銷价格(基价)。

第四部分：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各粮种的統購統銷价格。根据工作需要，这一部分价格按“基价”与“基价外”二类分別統計。

三、統計粮种，除統計全国分布較广、产量或銷量較大的面粉、小麦、稻谷、大米、谷子、小米、玉米、高粱、大豆等九个粮种外，对某些屬於地方性的主粮、或当地产量比較集中，而价格又較齐全者，亦加以統計。例如重点产区的粳稻、粳米、糯稻、糯米，东北三省的高粱米、玉米面、玉米糝，內蒙的糜米、莠麦、豌豆和陝西、甘肅、青海的青稞、豌豆等。其他小杂粮未予統計。

四、各省、自治区的县級市場均采用当年的行政区划。統計的价格，一般均指县城所在地的价格。統計表中市場欄括弧()內的市場，一般是县城所在地的集鎮，有的是县的別名，有的

是县內主要集鎮；低一格排列者，均为集鎮。

五、“統購基价”是指每年新粮上市时期，中央第一次下达的价格，或省、自治区根据中央第一次下达价格方案的精神布置的統購价格。

“統銷基价”是指同一粮种与統購基价同时执行的統銷价格。

“基价外”是指除确定作为“基价”以外的在該年度內其他時間进行全面或个别調整的价格。

粮食实行統購統銷以后，粮食价格在新粮上市时期第一次下达价格执行后，一年之內的粮价变动，較少或沒有变动，因此“統購基价”和“統銷基价”一般可以代表当年粮食年平均价格。

六、“执行日期”中一部分是省、自治区下达調整价格方案的日期或方案中規定执行的日期，可能与部分县級市場实际执行日期略有出入。有的“执行日期”表明价格是在新粮上市前調整的，但因上市时期价格未变，故合并入“基价”中統計。一部分市場不填“执行日期”者，多是上年价格未变的市場。

“規格牌号”各地虽有不同，但一般都是当地收購或銷售的中等品。中等品以外的其他各个等級、規格牌号的价格未加統計。

七、为了反映不同的粮价問題，以供工作参考，对整理計算的分省、区粮价水平按实有市場算术平均，全国粮价水平按各省、区(市)的購、銷粮价水平分別以当年国家收購、銷售数量加权平均計算。購銷差率、原成差率按購、銷或原(原粮)成(成品粮)价格的相同市場算术平均計算。粮种比价根据不同粮种的产、銷情况分別計算以下几个材料：

1. 全国小麦統購价換稻谷、谷子、玉米、高粱、大豆的統購价。
2. 全国小麦統購价換大米、小米、玉米、高粱、大豆的統銷价。
3. 南方地区稻谷統購价換玉米、高粱、大豆的統購价。
4. 北方地区谷子統購价換玉米、高粱、大豆的統購价。
5. 东北及内蒙东部地区高粱統購价換小麦、稻谷、谷子、玉米、大豆的統購价。

以上各項綜合計算資料均采用当年統購統銷基价进行計算；只有“小麦統購价換其他粮种統銷价”的其他粮种統銷价采用小麦上市季节的价格。

第一部分：中央掌握市場彙總資料

一、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糧種統購統銷價格水平統計表·····	1
二、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糧種購銷差率統計表·····	2
三、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糧種原成差率統計表·····	2
四、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糧種比價統計表（購價換購價）·····	3
五、中央掌握市場小麥與其它糧種比價統計表（購價換銷價）·····	4

第二部分：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縣級市場彙總資料

一、糧 價 水 平

1. 全國各主要糧種加權平均統購統銷價格水平統計表·····	6
2. 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加權平均統購統銷價格水平統計表·····	7—8
3. 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糧食收購、銷售統計價格表·····	9—10

二、購 銷 差 率

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主要糧種購銷差率統計表·····	12—21
------------------------------	-------

三、原 成 差 率

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主要糧種原成差率統計表·····	24—28
------------------------------	-------

四、糧 種 比 價

1. 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小麥與其它糧種比價統計表（購價換購價）·····	30—35
2. 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小麥與其它糧種比價統計表（購價換銷價）·····	36—41
3. 重點產區稻穀與其它糧種比價統計表（購價換購價）·····	42—43
4. 重點產區谷子與其它糧種比價統計表（購價換購價）·····	44—45

5. 重点产区高粱与其它粮种比价統計表 (購价換購价)	46
-----------------------------------	----

第三部分：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粮种价格

(一) 1 9 5 6 年

一、中央掌握市場面粉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48
二、中央掌握市場小麦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49
三、中央掌握市場稻谷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50
四、中央掌握市場大米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51
五、中央掌握市場谷子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52
六、中央掌握市場小米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53
七、中央掌握市場玉米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54
八、中央掌握市場高粱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55
九、中央掌握市場大豆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56

(二) 1 9 5 7 年

一、中央掌握市場面粉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58
二、中央掌握市場小麦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59
三、中央掌握市場稻谷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60
四、中央掌握市場大米統購統銷价格 (基价) 統計表	61
五、中央掌握市場谷子統購統鎖价格 (基价) 統計表	62
六、中央掌握市場小米統購統鎖价格 (基价) 統計表	63
七、中央掌握市場玉米統購統鎖价格 (基价) 統計表	64
八、中央掌握市場高粱統購統鎖价格 (基价) 統計表	65
九、中央掌握市場大豆統購統鎖价格 (基价) 統計表	66

第四部分：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主要粮种价格

(一) 1 9 5 6 年

一、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面粉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68—90
二、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面粉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91
三、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小麦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92—116
四、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小麦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117—118
五、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稻谷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119—135
六、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稻谷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136
七、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大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137—160
八、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大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160
九、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谷子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161—173
十、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小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174—185
十一、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小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185
十二、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玉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186—207
十三、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玉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208—209
十四、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高粱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10—226
十五、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大豆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27—251
十六、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大豆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252—254
十七、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粳稻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55—257
十八、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粳稻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258
十九、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粳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59—260
二十、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糯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61—267
二十一、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糯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268—270
二十二、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糯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71—280
二十三、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糯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281

二十四、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青稞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82—283
二十五、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青稞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283
二十六、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豌豆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84—287
二十七、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豌豆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287
二十八、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苡麦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88
二十九、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糜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89
三十、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玉米面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90—291
三十一、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玉米糝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92—293
三十二、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高粱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94—295

(二) 1 9 5 7 年

一、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面粉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298—320
二、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面粉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320—321
三、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小麦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322—346
四、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小麦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346—347
五、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稻谷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348—364
六、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稻谷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364
七、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大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365—387
八、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大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388
九、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谷子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389—401
十、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谷子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402
十一、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小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403—414
十二、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小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414
十三、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玉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415—437
十四、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玉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438
十五、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高粱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439—456
十六、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高粱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456

二十七、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大豆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457—481
二十八、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大豆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481—482
二十九、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粳稻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483—484
二十、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粳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485—486
二十一、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糯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487—494
二十二、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糯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495—496
二十三、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糯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497—507
二十四、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糯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508—511
二十五、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青稞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512—513
二十六、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豌豆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514—515
二十七、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筱麦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516
二十八、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筱麦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516
二十九、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糜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517
三十、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糜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外）統計表·····	517
三十一、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玉米面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518—519
三十二、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玉米糝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520—521
三十三、全国各省、自治区县級市場高粮米統購統銷价格（基价）統計表·····	522—523

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糧種統購統銷價格水平統計表

1956年—1957年

單位：百市斤、元

糧	種	統 購 價				統 銷 價			
		1956年		1957年		1956年		1957年	
		市 場 數	價 格	市 場 數	價 格	市 場 數	價 格	市 場 數	價 格
面	粉	—	—	—	—	94	18.65	100	18.43
小	麥	99	9.71	99	9.76	69	11.37	77	11.27
稻	谷	53	6.76	53	6.76	—	—	31	7.40
大	米	57	11.16	52	10.70	88	13.11	100	13.10
谷	子	42	6.03	42	6.03	41	6.75	41	6.76
小	米	33	9.27	40	8.78	46	9.80	46	9.80
玉	米	59	6.41	59	6.42	59	7.27	59	7.29
高	粱	49	5.95	49	5.95	49	6.71	49	6.72
大	豆	99	9.80	100	10.04	99	11.22	100	11.51

注：表列價格為中央掌握市場的統購統銷價格（基價）算術平均。

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糧种購銷差率統計表

1956年—1957年

單位：百市斤、元

糧	种	1956年				1957年			
		市場數	統購價	統銷價	購銷差率	市場數	統購價	統銷價	購銷差率
小	麦	69	9.92	11.37	14.62	77	9.84	11.27	14.53
大	米	57	11.16	12.69	13.71	52	10.70	12.10	13.08
小	米	33	9.27	10.42	12.41	40	8.78	9.99	13.78
谷	子	41	5.98	6.75	12.88	41	5.98	6.76	13.04
玉	米	59	6.41	7.27	13.42	59	6.42	7.29	13.55
高	梁	49	5.95	6.71	12.77	49	5.95	6.72	12.94
大	豆	99	9.80	11.22	14.49	100	10.04	11.51	14.64

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糧种原成差率統計表

1956年—1957年

單位：百市斤、元

糧	种	1956年				1957年			
		市場數	原糧統購價	成品統銷價	原成差率	市場數	原糧統購價	成品統銷價	原成差率
小	麦——面粉	93	9.72	18.60	91.36	99	9.76	18.37	88.22
稻	谷——大米	53	6.76	11.02	63.02	53	6.76	11.02	63.02
谷	子——小米	42	6.03	9.65	60.03	42	6.03	9.65	60.03

中央掌握市場主要粮种比价統計表 (購价換購价)

价格單位: 百市斤、元

1956年—1957年

比价單位: 百斤換斤

交換品	被 交 換 品	1 9 5 6 年				1 9 5 7 年			
		市 場 数	交 換 品 价 統 購 价	被 交 換 品 价 統 購 价	比 价	市 場 数	交 換 品 价 統 購 价	被 交 換 品 价 統 購 价	比 价
小 麦	稻 谷	52	9.05	6.75	134.07	52	9.14	6.75	135.41
	子 米	42	10.40	6.03	172.47	42	10.40	6.03	172.47
	玉 米	59	9.74	6.41	151.95	59	9.82	6.42	152.96
	高 粱	49	10.36	5.95	174.12	49	10.36	5.95	174.12
	大 豆	98	9.69	9.75	99.38	99	9.76	9.96	97.99
稻 谷	玉 米	17	6.63	6.57	100.91	17	6.63	6.63	100.00
	大 豆	53	6.76	10.96	61.68	53	6.76	11.36	59.51
谷 子	玉 米	40	6.05	6.23	97.11	40	6.05	6.23	97.11
	高 粱	42	6.03	5.84	103.25	42	6.03	5.84	103.25
	大 豆	42	6.03	8.25	73.09	42	6.03	8.25	73.09
高 粱	小 麦	49	5.95	10.36	57.43	49	5.95	10.36	57.43
	谷 子	42	5.84	6.03	96.85	42	5.84	6.03	96.85
	玉 米	46	5.98	6.42	93.15	46	5.98	6.43	93.00
	大 豆	49	5.95	8.45	70.41	49	5.95	8.45	70.41

中央掌握市場小麦与其它粮种比价統計表 (購价換銷价)

1956年—1957年

价格單位: 百市斤、元
比价單位: 百斤換斤

交換品	被 交 換 品	1 9 5 6 年				1 9 5 7 年			
		市 場 数	交 換 購 价	被 交 換 銷 价	比 价	市 場 数	交 換 購 价	被 交 換 銷 价	比 价
小 麦	大 米	87	9.69	13.07	74.14	87	9.74	13.12	74.24
	小 米	46	10.39	9.80	106.02	46	10.39	9.80	106.02
	玉 米	59	9.74	7.06	137.96	59	9.82	7.27	135.08
	高 粱	49	10.36	6.71	154.39	49	10.36	6.71	154.40
	大 豆	98	9.69	10.96	88.41	99	9.76	11.22	86.99

一、粮 价 水 平

全国各主要粮种加权平均统购统销价格水平统计表

1956年—1957年

單位：百市斤、元

糧 種	統 購 價				糧 種	統 銷 價			
	1 9 5 6 年		1 9 5 7 年			1 9 5 6 年		1 9 5 7 年	
	市 場 數	價 格	市 場 數	價 格		市 場 數	價 格	市 場 數	價 格
綜 合 平 均	10,521	6.87	11,187	6.67	綜 合 平 均	10,730	10.94	11,429	11.39
小 麥	2,280	8.96	2,316	8.97	麵 粉	1,913	18.19	2,021	17.90
稻 谷	1,560	6.22	1,553	6.21	大 米	2,109	10.97	2,215	11.14
谷 子	1,056	5.67	1,237	5.59	小 米	1,013	9.30	1,053	9.49
玉 米	1,979	5.51	2,152	5.59	玉 米	1,981	6.79	2,150	6.92
高 粱	1,445	4.92	1,676	4.74	高 粱	1,454	6.01	1,677	5.87
大 豆	2,211	8.99	2,253	8.21	大 豆	2,260	9.76	2,313	9.67

注：表列平均價格按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實有市場算術平均價以當年購銷數量（實績）加權平均計算。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加权平均统购价格水平统计表

1956年—1957年

單位：百市斤、元

地 區	綜 合 粮 種		小 麥		稻 谷		谷 子		玉 米		高 粱		大 豆	
	1956年	1957年	1956年	1957年	1956年	1957年	1956年	1957年	1956年	1957年	1956年	1957年	1956年	1957年
全 国 平 均	6.87	6.67	8.96	8.97	6.22	6.21	5.67	5.59	5.51	5.59	4.92	4.74	8.99	8.21
北 京 市	8.93	9.26	12.00	12.00	—	12.40	8.00	8.00	8.20	8.20	6.40	6.40	10.00	10.00
天 津 市	11.72	11.09	11.70	11.70	12.00	12.00	8.20	8.20	8.30	8.30	6.35	6.35	9.90	9.90
上 海 市	9.96	9.90	10.30	10.30	9.25	9.00	—	—	—	—	—	—	9.40	9.40
山 西 省	8.92	8.61	10.94	10.93	10.08	10.03	7.01	7.03	7.57	7.58	6.56	6.56	8.94	8.96
河 北 省	7.59	7.44	10.54	10.54	—	—	5.97	5.97	5.93	5.94	5.48	5.48	7.21	7.21
內 蒙 古 自 治 區	12.15	6.52	9.24	9.31	7.77	8.09	4.40	4.68	4.34	4.54	4.43	4.69	6.91	7.20
寧 夏 回 族 自 治 區	7.20	6.25	10.63	10.64	9.11	9.12	5.02	5.02	4.82	4.82	4.94	4.94	7.84	7.85
吉 林 省	6.12	6.38	9.24	9.22	7.93	7.92	4.48	4.48	4.10	4.10	4.35	4.35	6.92	6.91
黑 龍 江 省	6.20	6.13	8.92	8.92	7.77	7.77	4.21	4.22	4.03	4.04	4.26	4.27	6.81	6.81
陝 西 省	8.08	7.50	9.14	9.14	6.61	6.71	5.85	5.74	6.03	6.18	5.51	5.65	7.30	7.36
甘 肅 省	8.22	7.92	9.29	9.27	—	—	5.09	5.35	6.47	6.55	5.40	5.46	7.53	7.53
青 海 省	16.32	16.09	16.47	16.49	—	—	—	7.27	—	9.10	—	—	11.70	11.70
新 疆 維 吾 爾 自 治 區	9.13	6.26	9.97	10.01	—	—	5.55	5.79	7.13	7.15	7.10	7.10	11.86	12.00
山 東 省	8.86	8.62	9.95	9.95	—	—	6.87	6.87	7.35	7.35	6.91	6.91	9.16	9.16
江 蘇 省	7.66	7.63	9.20	9.20	7.06	7.06	6.22	6.23	6.93	6.93	6.37	6.37	9.09	9.09
安 徽 省	6.90	7.12	8.62	8.62	6.47	6.63	—	—	6.95	7.07	6.31	6.31	9.05	9.05
浙 江 省	6.94	7.01	8.21	8.21	6.67	6.67	—	—	6.75	6.75	6.87	6.87	11.39	13.13
福 建 省	7.50	7.38	10.90	10.91	6.69	6.83	—	—	—	—	—	—	15.41	15.41
河 南 省	8.58	8.31	9.86	9.88	—	—	6.06	6.08	6.44	6.45	6.19	6.20	7.93	7.94
湖 北 省	5.72	5.81	6.99	7.00	5.30	5.37	5.16	5.15	5.23	5.31	5.06	5.05	8.02	8.17
湖 南 省	5.57	5.62	7.57	7.58	5.38	5.45	4.43	4.54	5.28	5.37	5.98	6.01	11.70	11.71
廣 東 省	6.16	6.09	8.59	8.61	5.64	5.69	—	—	6.23	6.27	5.87	5.90	12.67	12.57
廣 西 壯 族 自 治 區	7.08	6.95	10.76	10.76	6.79	6.79	—	—	—	7.50	—	—	15.88	18.46
西 藏 省	6.04	6.00	8.59	8.62	5.69	5.75	—	—	5.64	5.73	5.66	5.66	11.82	11.99
四 川 省	5.55	5.63	6.09	6.52	5.39	5.43	—	—	5.45	5.50	—	—	8.61	8.67
貴 州 省	4.93	5.05	6.12	6.23	4.68	4.85	—	—	4.49	4.69	—	—	6.37	6.72
雲 南 省	5.13	5.40	6.15	6.27	4.90	5.10	—	—	4.78	5.20	—	—	9.45	9.77

注：權數採用當年收購數量實績。